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33

单位名称： 石家庄市长安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关于城市管理相关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城区管理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区管道路维护管理；负责配合市级的城区市政设施改造工作，负责区管市政道路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安全监督检查，验收和移交工作。

（三）负责制订市政基础设施日常管护作业标准和市容环境卫生质量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对城区市政基础设施日常管护、市容环境卫生、行政执法等工作进行督导检查 and 考核评比；拟订城区市政道路日常管护资金使用计划，并监督管理和组织实施。

（四）负责指导、协调、考核城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负责组织城市管理专项活动和重大执法活动。

（五）负责城区节水行业管理工作。

（六）负责城区沿街建筑物、构筑物立面及门店的改造、装饰装修、沿街实体墙改造和沿街楼宇立面清洗保洁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城区夜景、户外广告以及门店牌匾设置的监督管理工作。

（七）负责城区生活垃圾的清运；负责管辖公厕的清掏和管理工作；参与城区开发和城区改造中有关环卫设施配套项目建设竣工验收；协调城区环卫基础设施处理

能力建设。

（八）负责辖区集中供热、“气代煤、电代煤”方面管理工作。

（九）负责城区便道非机动车停放管理工作。

（十）负责局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指导街镇容貌整治、环境卫生、综合执法、垃圾处理等工作。

（十二）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城区建设行业涉及本部门的相关专业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工作。

（十三）拟订辖区园林绿化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贯彻落实园林绿化方面法规、政府规章；负责组织义务植树活动和重大节日、活动期间的摆花工作。

（十四）负责落实辖区绿地系统规划，负责区管街道、公园的提升改造和日常管护工作。

（十五）负责辖区单位庭院、居住小区内绿化指导工作；负责省、市级园林式单位庭院和居住小区的申报工作；负责辖区单位庭院、居住小区内树木修剪和死树清理的备案。

（十六）实施与以下范围内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有关的行政强制措施：

1. 市容环境卫生、市政公用设施、园林绿化等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

2. 城乡规划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临时建设工程工程规划许可证》进行建设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在城市规划区内进行临时建设逾期不拆除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3. 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城市建成区内露天烧烤污染和在企业厂区外公共场地存放煤炭、煤矸石、煤渣、沙石、灰土等物料未采取环境保护措施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4. 工商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在城市建成区专业市场外城市道路、绿地、公园、广场、街头空地等公共场所无照商贩经营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5. 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对城市建成区内非机动车辆乱停乱放影响交通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6. 行使省政府决定调整的城市管理领域的其它行政处罚权。

7. 区、街镇具体执法范围的划分按区政府有关文件执行。

（十七）负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指导街镇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队伍规范执法、文明执法。研究拟订城区管理和综合执法资金计划；指导街镇城管综合行政执法队伍正规化建设。

（十八）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4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长安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石家庄市长安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3	石家庄市长安区城市管理考评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4	石家庄市长安区供热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石家庄市长安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石家庄市长安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038.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5,110.79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83.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6.9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97.3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0,136.9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53.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4,860.7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149.11	本年支出合计	58	26,149.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5.2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4.97
	30			61	
总计	31	26,194.35	总计	62	26,194.3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149.1 1	26,149.1 1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583.52	583.52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583.52	583.52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416.56	416.56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66.96	166.96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16.92	116.92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116.92	116.92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30.94	30.94					
2101102	事业单位 医疗	85.97	85.97					
211	节能环保 支出	97.31	97.31					
21103	污染防治	97.31	97.31					
2110301	大气	97.31	97.31					
212	城乡社区 支出	10,136.7 3	10,136.7 3					
21201	城乡社区 管理事务	8,372.98	8,372.98					

2120104	城管执法	7,712.62	7,712.6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60.36	660.3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13.75	1,513.7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513.75	1,513.7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50.00	25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50.00	2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3.85	353.8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0.00	20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00.00	2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3.85	153.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3.85	153.85					
229	其他支出	14,860.79	14,860.79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860.79	14,860.79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4,860.79	14,860.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
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149.38	3,512.74	22,636.64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583.52	583.52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583.52	583.52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416.56	416.56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66.96	166.96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16.92	116.92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116.92	116.92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30.94	30.94				
2101102	事业单位 医疗	85.97	85.97				
211	节能环保 支出	97.31		97.31			
21103	污染防治	97.31		97.31			
2110301	大气	97.31		97.31			
212	城乡社区 支出	10,136.99	2,658.45	7,478.54			
21201	城乡社区 管理事务	8,373.24	2,658.45	5,714.79			
2120104	城管执法	7,712.88	2,658.45	5,054.43			
2120199	其他城乡 社区管理	660.36		660.36			

	事务支出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13.75		1,513.7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513.75		1,513.7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50.00		25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50.00		2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3.85	153.85	20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0.00		20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00.00		2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3.85	153.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3.85	153.85				
229	其他支出	14,860.79		14,860.79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860.79		14,860.79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4,860.79		14,860.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038.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5,110.7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83.52	583.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6.92	116.9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97.31	97.3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136.99	9,886.99	25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53.85	353.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	53				

			营预算支出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4,860.79		14,860.7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149.1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149.38	11,038.58	15,110.7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5.2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44.97	44.9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5.23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6,194.35	总计	64	26,194.35	11,083.55	15,110.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038.58	3,512.74	7,525.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3.52	583.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3.52	583.5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6.56	416.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96	166.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92	116.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92	116.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94	30.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5.97	85.9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7.31		97.31
21103	污染防治	97.31		97.31
2110301	大气	97.31		97.3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886.99	2,658.45	7,228.5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373.24	2,658.45	5,714.79
2120104	城管执法	7,712.88	2,658.45	5,054.4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60.36		660.3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13.75		1,513.7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513.75		1,513.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3.85	153.85	20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0.00		20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00.00		2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3.85	153.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3.85	153.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61.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4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65.77	30201	办公费	25.7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61.90	30202	印刷费	1.0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56.5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3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25.20	30205	水费	0.1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3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6.96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54.6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6.9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28	30211	差旅费	1.2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3.8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23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6.9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3.5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4.01	30216	培训费	0.0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03.4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7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943.29	30229	福利费	8.99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44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2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334.95	公用经费合计					177.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110.79	15,110.79		15,110.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0.00	250.00		25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50.00	250.00		25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50.00	250.00		250.00	
229	其他支出		14,860.79	14,860.79		14,860.79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860.79	14,860.79		14,860.79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4,860.79	14,860.79		14,860.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 石家庄市
长安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 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城市管理综合
行政执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8.5 0		78.50		78.50		63.44		63.4 4		63.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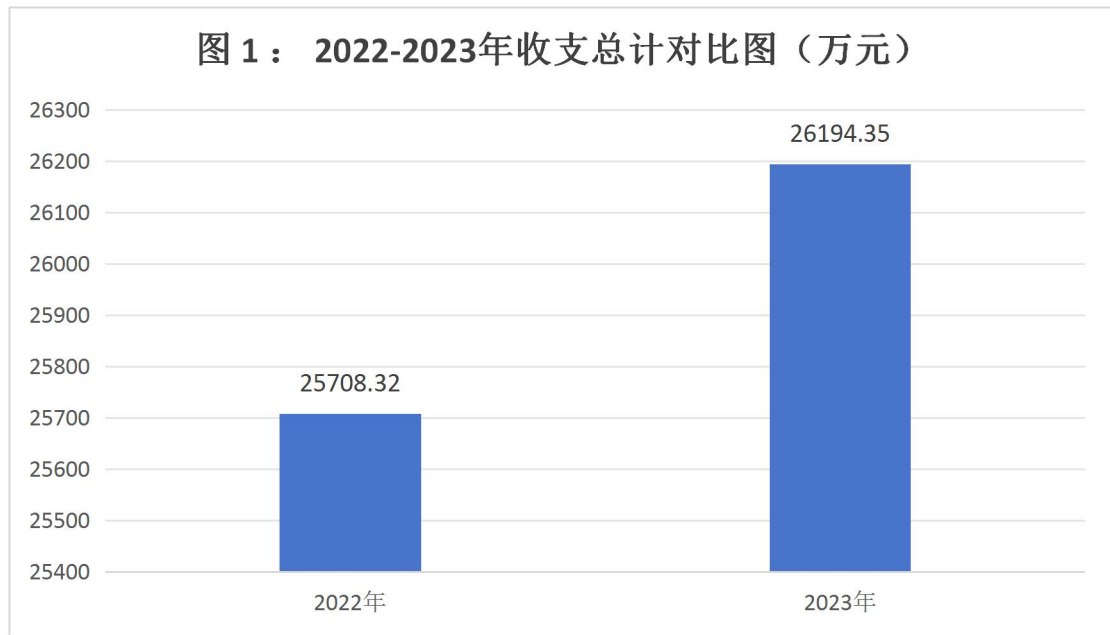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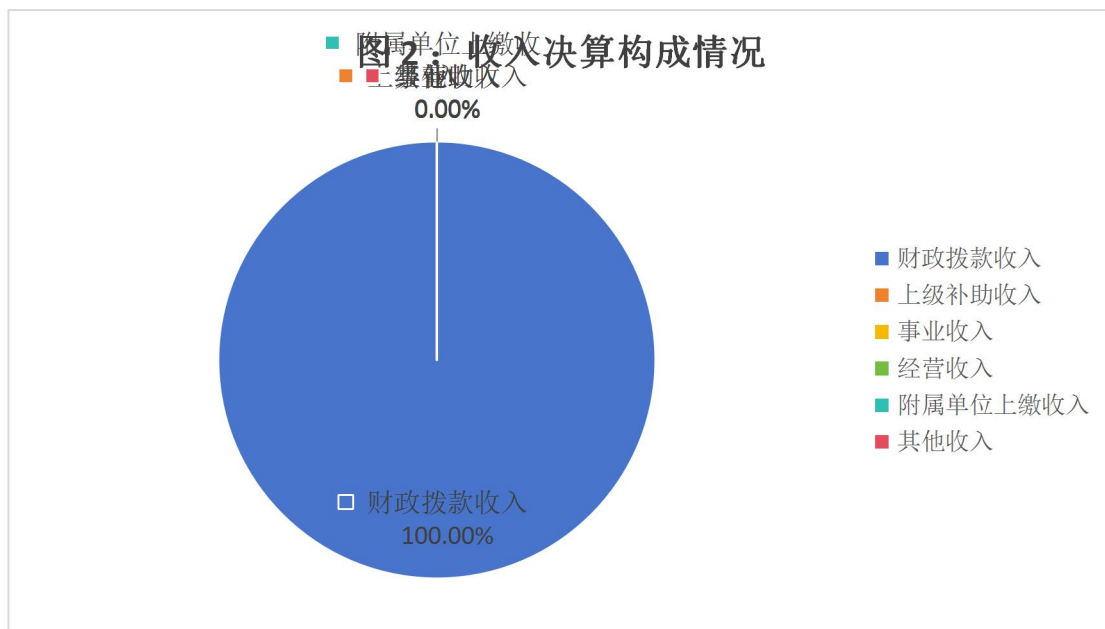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6,194.35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486.03万元，增长1.89%，主要是本年度预算安排专项项目及专项债券项略有增加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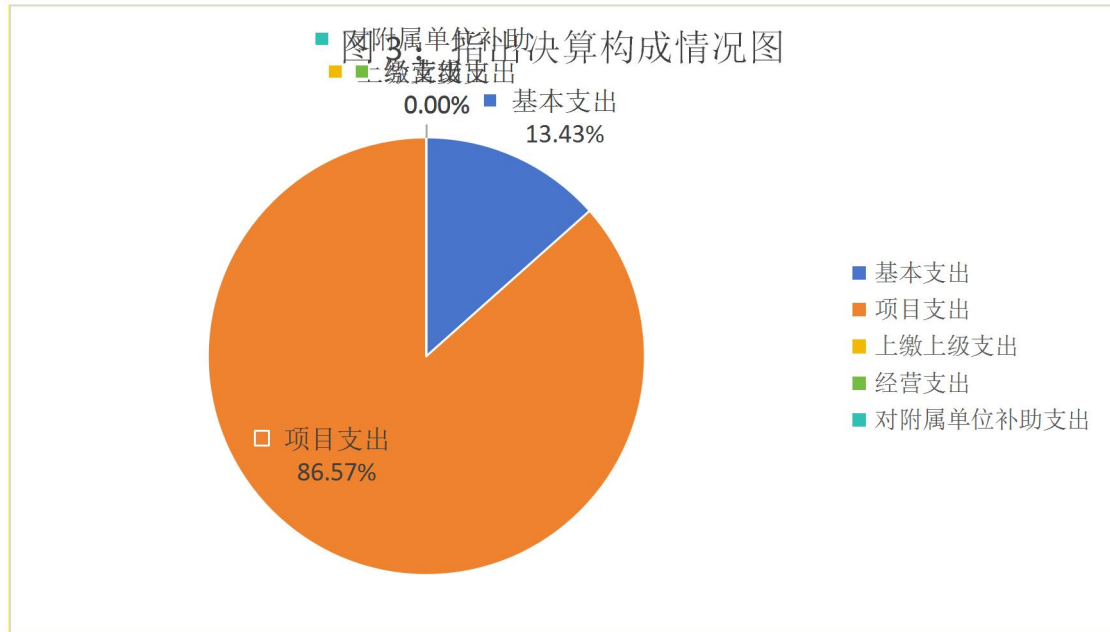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6,149.1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6,149.11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6,149.3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512.74万元，占13.43%；项目支出22,636.64万元，占86.5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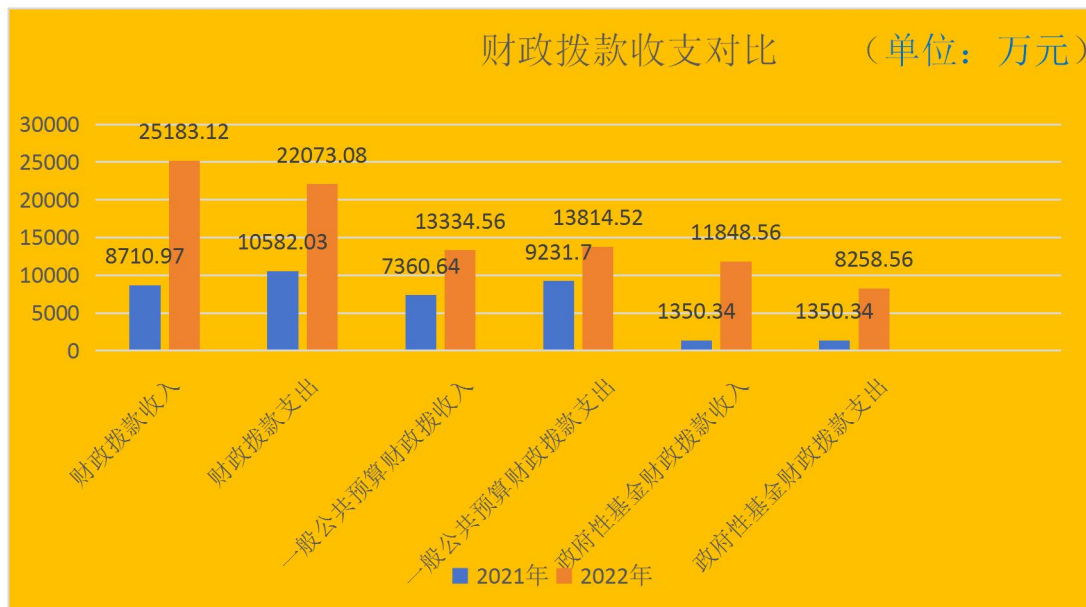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2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6,149.11万元，比上年增加965.99万元，增长3.84%，主要是本年度预算安排专项项目入增加所致。；本年支出 26,149.38万元，比上年增加4,076.29万元，增长18.47%，主要是本年度预算安排专项项目及专项债券项目增加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1,038.32万元，比上年减少2,296.24万元，降低17.22%，主要是本年度预算安排项目收入减少所致；本年支出 11,038.58万元，比上年减

少2,775.94万元，降低20.09%，主要是本年度预算安排项目支出减少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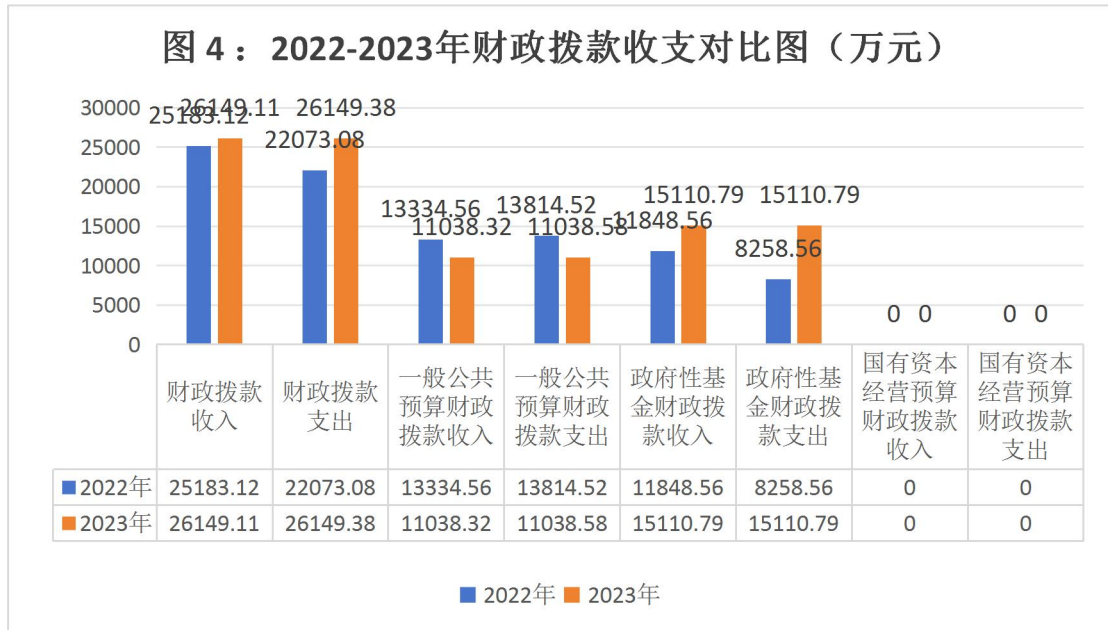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5,110.79万元，比上年增加3,262.23万元，增长27.5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



政府性基金专项项目收入增加所致；本年支出 15,110.79万元，比上年增加6,852.23万元，增长82.97%，主要是本年度政府性基金专项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无，比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事项；本年支出无，比上年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事项。

图 4：2022-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对比图（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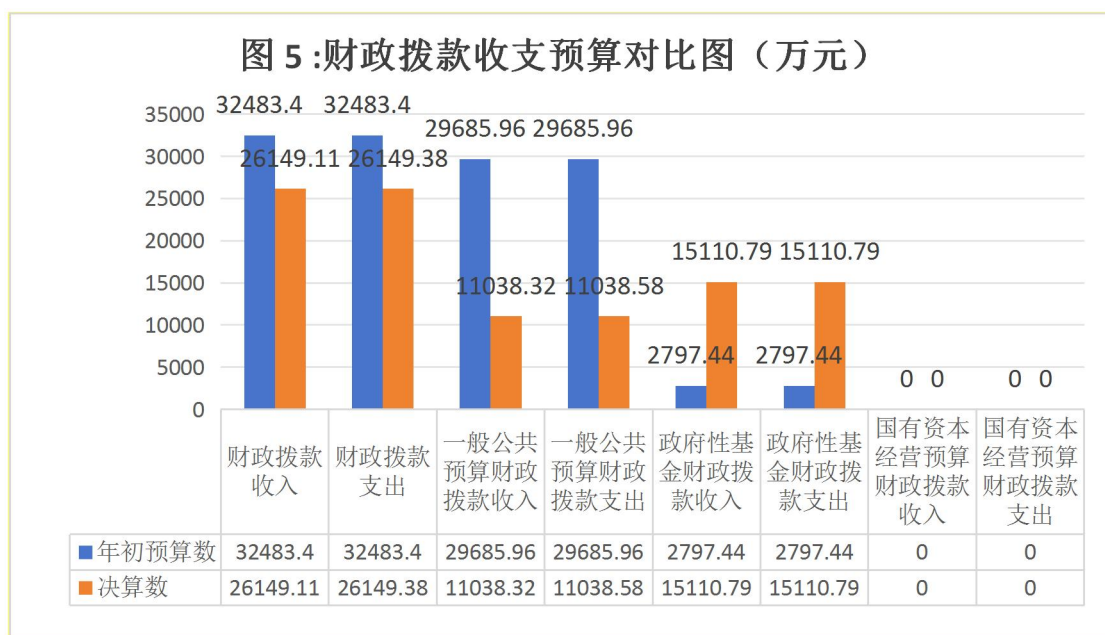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6,149.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5%，比年初预算减少6,334.28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减少；本年支出26,149.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5%，比年初预算减少6,334.02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1,038.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7.18%，比年初预算减少18,647.63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减少；本年支出11,038.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7.18%，比年初预算减少18,647.37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减少所致。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5,110.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40.17%，比年初预算增加12,313.35万元，

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安排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项目增加；本年支出15,110.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40.17%，比年初预算增加12,313.35万元，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专项项目及专项债券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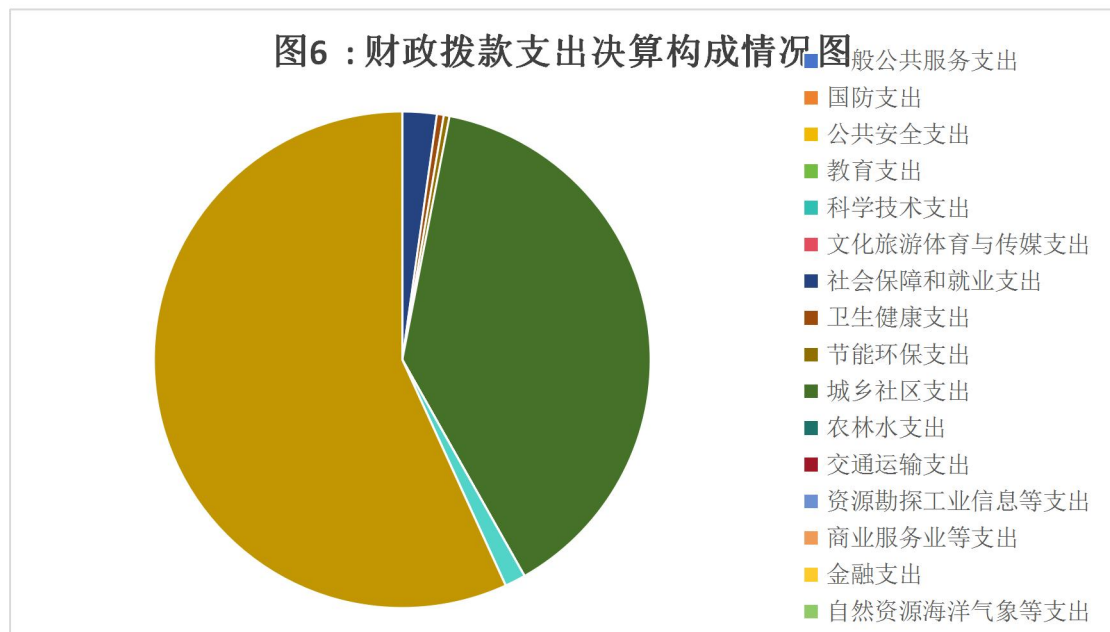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事项；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事项。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6,149.3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83.52 万元，占 2.23%，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等基本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16.92 万元，占 0.45%，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97.31 万元，

占 0.37%，主要用于大气污染防治方面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10,136.99 万元，占 38.77%，主要用于城镇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城区市容环境整治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353.85 万元，占 1.35%，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缴纳住房公积金等基本支出；其他（类）支出 14,860.79 万元，占 56.83%，主要是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项目支出。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512.7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334.9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77.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

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7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81%，较预算减少 15.06 万元，降低 19.19%，主要是压减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经费支出减少；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23.43 万元，增长 58.57%，主要是公务用车使用频次数量比上年增加，运行经费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无人员因公出国（境）团组及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也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78.5 万元，支出决算 63.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81%，较预算减少 15.06 万元，降低 19.19%，主要是压减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经费支出减少；较上年增加 23.43 万元，增长 58.57%，主要是公务用车使用频次数量比上年增加，运行经费支出增加。其中：

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3.44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39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63.44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5.06 万元，降低 19.19%，主要是压减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经费支出减少；较上年增加 23.43 万元，增长 58.57%，主要是公务用车使用频次数比上年增加，运行经费支出增加。

3. 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2023 年决算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未发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与 2022 年度持平。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3,724.75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05.6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8,927.5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791.5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1,016.5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6.7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6,572.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1.46%。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9 辆，比上年增加 1 辆，主要是下属单位无偿划转增加所致。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38 辆，无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离退休干部用车等其他用车。本部门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5 个，二级项目 12 个，共涉及资金 7114.7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4.5%。组织对 2023 年度石财债【2022】16 号关于下达长安区城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石财债【2023】20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第七批新增政府债券长安区小区生活垃圾智能投放项目、石财债【2023】20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第七批新增政府债券石家庄市长安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石财债【2023】15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第五批新增政府债券南村镇地表水厂专项债券项目、2022 年第六批新增政府债券育东街等五条道路修建工程等 5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5110.79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石家庄市长安区南村镇地表水厂及配套网建设工程项目”、“石家庄市长安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等 7 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83.0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5110.79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石家庄市南村镇地表水厂及配套网建设工程项目、 石家庄市长安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等 7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石家庄市南村镇地表水厂及配套网建设工程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石家庄市南村镇地表水厂及配套网建设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757.03 万元，执行数为 7757.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投入。项目共安排预算资金 7757.03 万元，预算资金由区级财政预算安排。本次安排的预算资金主要用于石家庄市南村镇地表水厂及配套网建设工程项目工作。项目实际使用资金 7757.0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预算执行率优；二是项目实施过程。其一业务管理情况分析。管理制度健全，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制度执行有效，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手续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质量可控，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其二财务管理。管理制度健全，项目资金管理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规定；资金使用合规，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开支等情况。财务监控有效，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三是项目产出。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工程量完成率 100%，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四是项目效果。在项目效果方面，根据

调查问卷统计结果显示，居民的居住条件得到一定改善，居民正常的生产生活环境得到保障。石家庄市南村镇地表水厂及配套网建设工程项目受益群众满意度为 95%。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是项目资金投入较缓，征地手续进展较慢，影响施工。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应根据项目管理小组制定的工作计划，严格按照时间节点跟进相关手续办理，增加长期资金投入，保证施工正常进行。下一步改进措施：，对石家庄市南村镇地表水厂及配套网建设工程项目进行长期统一安排，加快施工进度，改善长安区供水条件，稳定社会和工农业生产。随着调水、节水、综合治理等措施的全面展开，不仅可以缓解水资源供需矛盾，还可增加供水能力，保障当地人民群众基本的生活和生产用水，维持社会稳定，有效解决石家庄市南村镇地表水厂及配套网建设工程项目问题。

石家庄市南村镇地表水厂及配套网建设工程项目指标体系及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自评得分
项目投入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3	3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4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低于95%，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3	3
		到位及时率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评价要点：（到位率及时低于95%，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4	4
项目实施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3	3
		项目质量可控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2	2
	财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财务监控有效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6	6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完成预算内工程施工	完成预算内工程施工数量	评价要点:(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工程是否按计划100%开工建设。	8	8
		完成预算内工程验收、审计	完成预算内工程验收、审计数量	工程是否100%验收、审计。	8	8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项目完成的验收合格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合格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8	8
	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按期完成的工程量占总工程量的比率	评价要点:(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工期按期完成率(实际完成工程量/总工程量)×100%。	8	8
		工程量完成率(%)	实际完成工程量占计划完成工程量的比率	评价要点:(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实际完成工程量是否按计划100%完成。	6	6
项目效果	社会效益	改善长安区供水条件	项目的实施对社会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效果。	评价要点:(一项未提高,扣2分,扣完为止)改善出行环境的必要性及前后对比。	2	2
		提升城区供水能力	缓解水资源供需矛盾,还可增加供水能力,保障当地人民群众基本的生活和生产用水,维持社会稳定	评价要点:(垃圾转运站建设为标准,达标1分,不达标扣一分)通过实地考察,直观上是否有所提升。	6	6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综合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评价要点:(满意程度低于95%,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15	14
合计					100	99

(2) 2022年第六批新增政府债券育东街等五条道路修建工程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年第六批新增政府债券育东街等五条道路修建工程项目绩效自

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60.36 万元，执行数为 660.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投入。其一项目立项情况分析。项目立项规范，我局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该项目，所提交的文件、材料都符合相关要求，项目实施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专家论证、集体决策等；绩效目标合理，该项目所设绩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有利于促进我区经济发展，提升整体城市形象；绩效指标明确，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其二资金落实情况分析。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底，项目实际使用资金 660.36 万元，资金到位率和到位及时率为 100%；二是项目实施过程。其一业务管理情况分析。管理制度健全，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制度执行有效，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结算审计报告等资料，手续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质量可控并实施三年保修制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其二财务管理。管理制度健全，项目资金管理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规定；资金使用合规，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开支等情况。财务监控有效，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三是项目产出。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工程量完成率 100%，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审计完成率 100%；四是项目效果。根据道路现场查看、比对原貌，对服务对象随机问答、施工巡查、监理及审计单位评

测结果显示，综合满意度 $\geq 95\%$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按照市相关要求，市政工程涉及垃圾清运、破拆等环节，期间需要大型设备，产生噪音扰民现象。小街巷主要存在老旧小区周边，施工期间对交通造成拥堵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针对噪音与交通不便情况，加强巡查力度，督导施工单位文明施工、错峰施工。

2022年第六批新增政府债券育东街等五条道路修建工程项目指标体系及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自评得分
项目投入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3	3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4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低于95%，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 $\times 100\%$ 。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3	3
		到位及时率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评价要点：（到位率及时低于95%，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 $\times 100\%$ 。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4	4

项目实施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3	3
		项目质量可控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2	2
	财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财务监控有效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6	6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完成预算内工程施工	完成预算内工程施工数量	评价要点：（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工程是否按计划100%开工建设。	8	8
		完成预算内工程验收、审计	完成预算内工程验收、审计数量	工程是否100%验收、审计。	8	8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项目完成的验收合格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合格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8	8
	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按期完成的工程量占总工程量的比率	评价要点：（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工期按期完成率（实际完成工程量/总工程量）×100%。	8	8

		工程量完成率 (%)	实际完成工程量占计划完成工程量的比率	评价要点：（每降低 1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实际完成工程量是否按计划 100%完成。	6	6
项目效果	社会效益	改善道路出行率	项目的实施对社会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效果。	评价要点：（一项未提高，扣 2 分，扣完为止） 改善出行的必要性及前后对比。	2	2
		提升城区市容形象	项目完成对城区整体市容市貌有所提升，增加市民满意度	评价要点：（每条路为一条标准，达标 1 分，不达标扣一分） 通过实地勘察，直观上是否有所提升。	6	6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综合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评价要点：（满意程度低于 95%，每降低 1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采取巡查、质量监督、随机问答方式	15	12
合计					100	97

（3）石家庄市长安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石家庄市长安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437.63 万元，执行数为 5437.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投入。其一项目立项情况分析。项目立项规范，我局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该项目，所提交的文件、材料都符合相关要求，项目实施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专家论证、集体决策等；绩效目标合理，该项目所设绩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有利于提升拓宽经济发展的内涵和外延，便于吸收城市的人流、资金流和信息流，提高了项目周边的基础设施建设，增加当地的经济收入，提高生活和生存质量，推进乡村振兴建设；绩效指标明确，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其二资金落实情况分析。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底，项目实际使用资金 5437.63 万元，资金到位率和到位及时率为 100%；二是项目实施过程。

其一业务管理情况分析。管理制度健全，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制度执行有效，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结算审计报告等资料，手续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质量可控并实施三年保修制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其二财务管理。管理制度健全，项目资金管理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规定；资金使用合规，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开支等情况。财务监控有效，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三是项目产出。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工程量完成率 100%，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审计完成率 100%；四是项目效果，工程实施后使系统内的污水得到全面治理，可大大改善水体和周边的水环境，改善城区工业生产和人民生活环境，减少污染物的排污，有效减少对下游水体的污染，改善生态环境。项目实施对保护地下水水质，对预防污染物排放、提高人民健康水平，起到重要作用。该项目的实施也将改善投资环境，带动其他产业的发展，增加就业机会，从而使该地区经济全方位发展。。根据现场查看、比对原貌，对服务对象随机问答、施工巡查、监理及审计单位评测结果显示，综合满意度 $\geq 95\%$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是项目资金投入较缓，征地手续进展较慢，影响施工。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应根据项目管理小组制定的工作计划，严格按照时间节点跟进相关手续办理，增加长期资金投入，保证施工正常进行。下一步改进措施：石家庄市长

安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建成后可有效解决长安区东北部污水收集及处理问题，提升区域水环境和生活环境。

石家庄市长安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指标体系及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自评得分
项目投入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3	3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4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低于95%，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3	3
		到位及时率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评价要点：（到位率及时低于95%，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4	4
	项目实施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3	3
		项目质量可控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2	2
	财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财务监控有效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6	6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完成预算内工程施工	完成预算内工程施工数量	评价要点:(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工程是否按计划100%开工建设。	8	8
		完成预算内工程验收、审计	完成预算内工程验收、审计数量	工程是否100%验收、审计。	8	8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项目完成的验收合格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合格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8	8
	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按期完成的工程量占总工程量的比率	评价要点:(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工期按期完成率(实际完成工程量/总工程量)×100%。	8	8
		工程量完成率(%)	实际完成工程量占计划完成工程量的比率	评价要点:(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实际完成工程量是否按计划100%完成。	6	6
项目效果	社会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项目的实施提高了项目周边的基础设施建设,增加当地的经济收入,对社会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效果。	评价要点:(一项未提高,扣2分,扣完为止)改善出行的必要性及前后对比。	2	2

	提升居民生活及生存质量	项目完成提高了生活和生存质量，推进乡村振兴建设	评价要点：（每条路为一条标准，达标1分，不达标扣一分） 通过实地考察，直观上是否有所提升。	6	6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综合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评价要点：（满意程度低于95%，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采取巡查、质量监督、随机问答方式	15	14
合计				100	99

（4）石财债【2023】20号关于下达2023年第七批新增政府债券长安小区生活垃圾智能投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长安小区生活垃圾智能投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22.69万元，执行数为322.6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投入。项目共安排预算资金322.69万元，预算资金由区级财政预算安排。本次安排的预算资金主要用于长安小区生活垃圾智能投放项目工作。项目实际使用资金322.6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预算执行率优；二是项目实施过程。其一业务管理情况分析。管理制度健全，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制度执行有效，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手续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质量可控，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其二财务管理。管理制度健全，项目资金管理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规定；资金使用合规，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开支等情况。财务监控有效，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三是项目产出。购买服务验收合格率100%，购买服务完成率100%，购买服务按期完成

率 100%。四是项目效果。在项目效果方面，根据小区点位现场查看、比对原貌， 对服务对象随机问答、施工巡查、监理及审计单位评测结果显示， 综合满意度 $\geq 95\%$ 。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是按项目实施存在噪音 扰民及扬尘问题。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大型施工 设备采取错峰施工，避免因早晚出行高峰施工，加强巡查力度，督导施工单位文明施工及苫盖扬尘。

长安区小区生活垃圾智能投放项目指标体系及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自评得分
项目投入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3	3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4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低于 95%，每降低 1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 \times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3	3
		到位及时率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评价要点：（到位率及时低于 95%，每降低 1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 \times 100%。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4	4

项目过程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3	3	
		项目质量可控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2	2	
	财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财务监控有效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6	6	
	项目实施	数量指标	完成预算内工程施工	完成预算内工程施工数量	评价要点：（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工程是否按计划100%开工建设。	8	8

		完成预算内工程验收、审计数量	完成预算内工程验收、审计数量	工程是否 100%验收、审计。	8	8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项目完成的验收合格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合	评价要点: (每降低 1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 100%。	8	8

			格目标的实现程度。			
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	按期完成的工程量占总工程量的比率	评价要点: (每降低 1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工期按期完成率 (实际完成工程量/总工程量) × 100%。	8	8
		工程量完成率 (%)	实际完成工程量占计划完成工程量的比率	评价要点: (每降低 1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实际完成工程量是否按计划 100%完成。	6	6
项目效益效果	社会效益	改善小区垃圾治理,实现智能投放	小区生活垃圾智能投放的基本措施,改善生活垃圾分类及处理设施提升。	评价要点: (未产生治理效果,扣 2 分,扣完为止) 整治前后对比。	2	2
		提升小区居民生活垃圾分类意识,改善环境	项目完成对小区居民生活环境有所提升,增加市民满意度	评价要点: (每处为一条标准,达标 1 分,不达标扣一分) 通过实地考察,直观上是否有所提升。	6	6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综合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评价要点: (满意程度低于 95%,每降低 1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采取巡查、质量监督、随机问答方式	15	14
合计					100	99

(5) 石财债【2022】16号关于下达长安区城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石财债【2022】16号关于下达长安区城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343.44 万元，执行数为 1343.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投入。其一项目立项情况分析。项目立项规范，我局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该项目，所提交的文件、材料都符合相关要求，项目实施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专家论证、集体决策等；绩效目标合理，该项目所设绩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有利于促进我区经济发展，提升整体城市形象；绩效指标明确，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其二资金落实情况分析。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底，项目实际使用资金 1343.44 万元，资金到位率和到位及时率为 100%；二是项目实施过程。其一业务管理情况分析。管理制度健全，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制度执行有效，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结算审计报告等资料，手续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质量可控并实施三年保修制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其二财务管理。管理制度健全，项目资金管理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规定；资金使用合规，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开支等情况。财务监控有效，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三是项目产出。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工程量完成率 100%，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审计完成率 100%；四是项目效果。根据道路现场查看、比对原貌，对服务对象随机问答、施工巡查、监理及审计单位评测结果显示，综合满意度 $\geq 95\%$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按照市相关要求，市政工程涉及垃圾清运、破拆等环节，期间需要大型设备，产生噪音扰民现象。小街巷主要存在老旧小区周边，施工期间对交通造成拥堵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针对噪音与交通不便情况，加强巡查力度，督导施工单位文明施工、错峰施工。

石财债【2022】16号关于下达长安区城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指标体系及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自评得分
项目投入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3	3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4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低于95%，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3	3
		到位及时率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评价要点：（到位率及时低于95%，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4	4

项目实施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3	3
		项目质量可控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2	2
	财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财务监控有效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6	6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完成预算内工程施工	完成预算内工程施工数量	评价要点:(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工程是否按计划100%开工建设。	8	8
	数量指标	完成预算内工程验收、审计	完成预算内工程验收、审计数量	工程是否100%验收、审计。	8	8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项目完成的验收合格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合格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8	8
	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按期完成的工程量占总工程量的比率	评价要点:(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工期按期完成率(实际完成工程量/总工程量)×100%。	8	8

		工程量完成率 (%)	实际完成工程量占计划完成工程量的比率	评价要点：（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实际完成工程量是否按计划100%完成。	6	6
项目 效果	社会 效益	改善道路出行 率	项目的实施对社会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效果。	评价要点：（一项未提高，扣2分，扣完为止） 改善出行的必要性及前后对比。	2	2
		提升城区市容 形象	项目完成对城区整体市容市貌有所提升，增加市民满意度	评价要点：（每条路为一条标准，达标1分，不达标扣一分） 通过实地勘察，直观上是否有所提升。	6	6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	群众综合满意 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评价要点：（满意程度低于95%，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采取巡查、质量监督、随机问答方式	15	13
合计					100	98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2023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以2023年度石财债【2022】16号关于下处长安区城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石财债【2023】20号关于下达2023年第七批新增政府债券长安区小区生活垃圾智能投放项目、石财债【2023】20号关于下达2023年第七批新增政府债券石家庄市长安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石财债【2023】15号关于下达2023年第五批新增政府债券南村镇地表水厂专项债券项目、2022年第六批新增政府债券育东街等五条道路修建工程等财政专项资金项目开展绩效自评，

通过对项目支出情况开展自评。其中石家庄市南村镇地表水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项目，自评得分99分；石家庄市长安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自评得分99分；2022年第六批新增政府债券育东街等五条道路修建工程项目自评得分97分；长安区小区生活垃圾智能投放项目自评得分99分；

石财债【2022】16号关于下达长安区城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项目自评得分98分。项目综合自评得分98.4分，绩效评价
等级为“优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
出决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
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
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